附件1

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

鉴定结项申请·审批书

课 题 名 称

课 题 编 号

课 题 类 别

课题负责人

所 在 单 位

填 表 日 期

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3月印制

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

一、本人自愿申报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项。认可所填写的《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项申请书·审批书》（以下简称为《课题结项申请书》）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并承诺对所填写的《课题结项申请书》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同意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使用《投标申请书》所有数据和资料。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：

1．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。遵守我国《著作权法》和《专利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；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。

2．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。科学设计研究方案，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，如期完成研究任务，取得预期研究成果。

3．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。客观、公正、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。凡引用他人的观点、方案、资料、数据等，无论曾否发表，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，均加以注释。凡转引文献资料，均如实说明。

4．恪守学术道德。研究过程真实，不以任何方式抄袭、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杜绝伪注、伪造、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。成果真实，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；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要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。

5．维护学术尊严。保持学者尊严，增强公共服务意识，维护社会公共利益。维护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声誉，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。

6．遵守课题管理规定。遵守《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。

7．标明课题研究的支持者。要以明确方式标明为课题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非课题组个人和集体。

8．正确表达科研成果。按照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规定，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字、标点符号、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。

9．成果达到约定要求。课题成果专著、论文、研究报告等公开发表，并在学术界和实践领域产生一定的影响。

二、作为课题研究者，本人完全了解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，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。特授权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：有权保留并向市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、复印件、摘要和电子版；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，同意以影印、缩印、扫描、出版等形式复制、保存、汇编课题研究成果；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；有权推广科研成果，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、学术会议、专业报刊、大众媒体、专门网站、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、试验和培训。

申请者（签章）：

 年 月 日

一、基本信息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提交鉴定的成果 | 成果主件 |  |
| 成果附件 |  |
| 课题负责人信 息 | 姓 名 |  | 职称/职务 |  |
| 电子信箱 |  | 办公电话 |  |
| 移动电话 |  |
| 课题组主要成员信息 |
| 姓 名 | 工作单位 | 职务/职称 | 承担任务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二、课题研究综述

|  |
| --- |
| **内容提示：**主要研究内容、研究的主要过程和活动、研究效果等。（不低于2000字） |
|  |

课题研究综述（续表）

|  |
| --- |
|  |

三、所在单位教育科研管理部门意见

|  |
| --- |
|  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|

四、县（市）、区教育科研管理部门意见

|  |
| --- |
|  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1.本表适用于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鉴定结项申请。

2.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如实填写表格栏目，市属学校不填表四。

3.将填好后的《新乡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鉴定结项申请·审批书》及课题成果主件（研究报告）的电子文本（word 格式）提交新乡市教育规划管理平台。